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tior Technology (Shenzhen) Co., Ltd.**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畢磊

香港，2025年10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畢磊先生及畢超博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耀博士、牛雙霞博士及陳井陽先生。

##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微禾创业投资（珠海横琴）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微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禾”）持有公司2,395,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24%，股东微禾与通过峰昭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股的ZHANG QUN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4.8219%的股份。
- 微禾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38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微禾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微禾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微禾创业投资（珠海横琴）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冻结/标记股份	5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0.876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389%
解除质押/冻结/标记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
持股数量	2,395,080 股

持股比例	2.1024%
剩余被质押/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冻结/标记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公司股东微禾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特此公告。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1日